

吉林省吉泰安全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安全评价报告等信息网上公开表

一、公开的业务信息

安全评价项目名称	长春伊通河石油经销有限公司配送中心（兴隆山油库）现状评价		
项目代号	JTAP0120240099	出版日期	2024年03月18日 有效期：三年
项目类别	【石油加工业，化学原料、化学品及医药制造业】	评价类型	安全现状评价
安全评价项目简介			
单位名称	长春众诚能源有限公司		
基本情况	长春伊通河石油经销有限公司配送中心位于长春市经济开发区兴隆山镇襄阳路与孝感街交汇，隶属于长春伊通河石油经销有限公司。交通方便，有自己的铁路专用线。该油库经营乙醇汽油、柴油、煤油和乙醇，库内有立式储罐22座，26个埋地油罐。库区内设有A、B、C、D1、D2共5个储罐区，其中A罐区设有3个容积均为500m ³ 储罐（10#、11#、12#），用于储存汽油；B罐区设有9个储罐，1#储罐容积为1000m ³ ，2#~7#储罐容积均为500m ³ ，除2#罐停用外其余均用于储存柴油。8#、9#储罐容积均为500m ³ ，用于储存乙醇；C罐区设有10个储罐，容积均为3000m ³ ，13#、17#、21#储罐用于储存汽油，16#储存煤 ³ ，用于储存柴油。库区建有5座消防水池（容积分别为900m ³ 、900m ³ 、600m ³ 、600m ³ 、500m ³ ）及消防泵房，消防泵房内设有3m ³ 、5m ³ 和8m ³ 的消防泡沫储罐。公司现有铁路专用线走行线两条（专一线和专二线），用于油库的进油。建有铁路装卸栈桥进行卸油作业。该油库库址总占地面积为7.8×10 ⁴ m ² 。储油总容量为38580m ³ ，根据《石油库设计规范》（GB50074-2014）中3.0.1条对石油库的等级划分，该油库的等级为二级。		
评价范围	本次评价的范围为长春伊通河石油经销有限公司配送中心的安全生产条件，包括选址及总平面布置、工艺装置及储存设施、辅助及公用工程、安全管理方面。本次评价不包括铁路专用线部分的评价。		
现场勘验日期	2024-03-06~2024-03-06	现场勘验工期	1天（告知书同步信息）

二、项目组成员

序号	职务分工	姓名	评价师专业	级别	资格证书号	从业登记编号
1	项目负责人	朱海成	化学工程与工艺	二级	1800000000200348	018234
2	评价组成员	马秀石	安全工程	三级	0800000000306202	015048
3	评价组成员	姜廷山	工业电气自动化	二级	S011021000110192000701	019724
4	评价组成员	王洪岩	化工设备与机械	一级	S011021000110191000301	008778
5	评价组成员	杜洪涛	自动化	二级	S011021000110202000548	029303
6	报告编制人	朱海成	化学工程与工艺	二级	1800000000200348	018234
7	报告审核人	徐淑梅	化学工程与工艺	二级	S011021000110202000504	018246
8	过控负责人	李翠	安全工程	三级	1700000000300517	035157
9	技术负责人	李春海	自动化	一级	1100000000100251	008777

三、现场勘验人员

序号	姓名	评价师专业	工作任务
1	朱海成	化学工程与工艺	参与项目
2	马秀石	安全工程	参与项目



现场影像描述：现场图片信息：由左至右依次是业主、评价师马秀石、评价师朱海成

四、公开的综合信息

评价机构名称	吉林省吉泰安全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资质证书编号	APJ-(吉)-007
法定代表人	李春海	注册资金	伍佰万元整
注册地址	经开区临河街5445号圣豪汇商7层709室	固定资产	908.59万元
办公地址	长春市经开区临河街5445号圣豪汇商7层709室等	联系方式	0431-81043455
发证日期	2020-08-13	传真号码	0431-81043477
有效日期	2025-08-12	邮箱	jt81043455@126.com
评价机构简要介绍	<p>吉林省吉泰安全技术服务有限公司注册成立于2011年1月21日，公司现办公地址位于吉林省长春市临河街5445号，圣豪汇商709室。法定代表人李春海，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500万元，办公场所面积为1030.57平方米，固定资产908.59万元。公司现有在职职工40人。公司除从事安全评价工作外，同时开展安全技术研发、技术咨询及服务其他安全工作。其中专职安全评价师40人（国家一级安全评价师10人，国家二级安全评价师14人，国家三级安全评价师16人）、注册安全工程师13人，均具备安全评价师资格）。具备高级工程师职称人员12人，工程师职称资格人员14人。公司现有安全评价人员的专业能力涵盖了安全工程、机械设计制造及其自动化、自动化、采矿、资源勘查工程、水利水电工程、过程装备与控制工程、电气工程及其自动化、冶金工程、冶金物理化学、电气自动化、油气储运工程、自动控制、腐蚀与防护、油气储运工程等类别及专业。所有的安全评价人员均从事安全评价及安全生产相关工作多年，具有丰富的安全评价工作经验。公司秉承科学、严谨、客观、公正、规范、诚信的原则，贯彻“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治理”的方针，认真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等国家及地方有关法律、法规、标准、规范及吉林省应急厅和其他部门的要求，努力为吉林省企业安全生产保驾护航，努力为吉林省的安全生产工作做出更多的贡献。</p>		
安全评价业务范围	<p>金属、非金属矿及其他矿采选业 陆上油气管道运输业 石油加工业，化学原料、化学品及医药制造业 金属冶炼</p>		
	<p>技术负责人： 金属、非金属矿及其他矿采选业：邓泽文 陆上油气管道运输业：邢铁 石油加工业，化学原料、化学品及医药制造业：李春海、纪德香</p>		

<p>人员情况</p>	<p>金属冶炼：王洪岩 过程控制负责人： 高睿、李翠、蔡威威、王秀梅 专职安全评价师和注册安全工程师： 一级10人、二级14人、三级16人、注册安全工程师13人 详细信息可查询中国安全生产协会 http://cydj.5anquan.com/UILogin/UserInfoSearchResult 吉林省应急管理厅公告（2020年第29号） http://yjt.jl.gov.cn/gwtg/yjtwj/202008/t20200813_7409061.html</p>
<p>主要设备、设施</p>	<p>均按照《安全评价检测检验机构管理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应急管理部令第1号）进行了配备，并通过吉林省应急管理厅的考核。</p>
<p>为政府、公众提供技术服务的情况</p>	<p>2019年5月份以来，我公司先后为长春市应急管理局、长春市商务局、农安县工业和信息化局、长春净月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应急管理局、柳河县应急管理局、长春市农业农村局、榆树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长春市朝阳区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长春市城市管理局、长春净月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城市管理局、国家税务总局吉林省税务局、长春净月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汽车文化园管理局、长春汽车产业开发区应急管理局、长春市朝阳区应急管理局、安图县应急管理局、榆树市应急管理局、长春市绿园区应急管理局、公主岭市商务局、农安县水利局、白城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白城市粮食和物资储备局）、公主岭市应急管理局等部门提供了政府购买安全技术服务，同时为多家石油化工、工矿商贸等企业提供安全评价等安全技术咨询、服务。</p>
<p>投诉和举报方式</p>	<p>电话：0431-81043455 传真：0431-81043477 邮箱：jt81043455@126.com 联系人：李女士</p>
<p>网上公开依据</p>	<p>1、《安全评价报告等信息网上公开管理制度》（吉林省吉泰安全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2、《关于推行安全评价报告等信息网上公开的通知》（原国家安全监管总局办公厅 安监总厅规划[2011]210号） 3、《应急管理部关于进一步加强安全评价机构监管的指导意见》（应急[2023]99号）</p>